

114年度 啟聰學校自我檢核表

一、 基 本 資 料	行政區：大同區 班級數：17 學生總數：117 教職員工總數：113 連絡箱編號 154											
	學校位置：臺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三段320號					學校面積：25,879平方公尺						
	二、學生通學方式											
			走路	自行車	家長汽車接送	家長機車接送	通車(公車)	通車(捷運)	通車(校車)	課後照顧中心/補習班接送	微型電動二輪車	其他(轉乘)
	上學	人數	1	0	45	17	23	5	21	0	0	5
		百分比	1	0	38	15	20	4	18	0	0	4
		排序	7	0	1	4	2	5	3	0	0	6
	通學方式若有轉乘情形，則填於其他類，並於備註說明轉乘方式。											
	放學	人數	1	0	44	17	25	6	19	0	0	5
		百分比	1	0	38	15	21	5	16	0	0	4
排序		7	0	1	4	2	5	3	0	0	6	
通學方式若有轉乘情形，則填於其他類，並於備註說明轉乘方式。												
三、學校停車空間												
小客車： 40格			各型機車： 29格			自行車： 0格			校車： 0格			
無障礙小客車停車格： 2格						數量及規格符合標準：是						
無障礙機車停車格： 0格						數量及規格符合標準：無						
四、學校上放學情形												
學生上放學主要通行校門			學生上放學主要通行路線			校車行駛路線						
1.校門口			1.重慶北路三段			1 啟聰學校往返南港展覽館站 2 啟聰學校往返木柵						
學校交通崗數量： 1站(交通警察、義交、教官、導護人員或學校交通服務隊等管理之路口)												
學校愛心服務站數量： 3站												
五、臨接的主要道路名稱道路特性												
重慶北路/街，車道數8 包含下列交通設施 慢車道、人行道、交叉路口、人行天				延平北路路/街，車道數4 包含下列交通設施 慢車道、人行道、交叉路口、人行天				哈密街路/街，車道數2 包含下列交通設施 慢車道、人行道、				

橋或地下道、	橋或地下道、路邊停車、	
六、上放學尖峰時學校周邊的交通情形(例如：車流量大小、大型車多不多等)		
路/街 車流量大、車速快、	路/街	路/街
七、學校特殊交通安全情形及其因應作為 (交通安全委員會討論策進方案辦理教育宣導辦理體驗學習活動落實管理，如人車分道、汽機車分流尋求里長或交通單位支援辦理會勘其他) 交通安全委員會討論策進方案辦理教育宣導落實管理，如人車分道、汽機車分流尋求里長或交通單位支援辦理會勘		

檢核項目與重點		學校自評	說明
一、組織、計畫與宣導	1、成立交通安全教育推動組織且架構完整(含校外人士)	是	組織成員建議納入里長、警政單位及愛心服務站站長等
	2、交通安全教育推動組織每學期至少開會2次(期初、期末)，且紀錄完整	是，日期： 1、2025-09-22 2、2026-01-23 3、2025-11-26 4、	會議記錄能追蹤前次會議結果
	3、透過召開期初交通安全委員會，訂定年度計畫目標	年度目標： 1. 校內人車分道 2. 行人安全宣導 3. 自行車安全宣導	
	4、依據學校基本資料與周邊環境進行SWOT分析，(若有校本課題請列舉)	是，校本課題：行人路口安全通過馬路	依據通學方式、周邊道路特性及學校常見交通樣態(含違規)分析，並列入期初交通安全委員會討論。
	5、計畫內容納入行事曆執行	是	
	6、計畫執行情形有管考機制	是	能檢核執行成果
	7、召開全校教職員工交通安全教育座談會，且紀錄完整	是，日期：2026-01-23	利用全校教師集會討論校本課題策進方案或宣達年度計畫，提升全體教職員專業知能。
	8、追蹤交通安全教育座談會決議事項，並落實執行	是	
	9、教師參加校外交安教學研習活動	是，人次：4	
	10、辦理交安研習或教學觀摩等多元增能活動且有成效分析、檢討與回饋	是，實體增能研習 線上課程 辦理次數：1 參加人次：100	80%以上教師參加交通安全數位課程或增能研習，每學期2小時以上。
	11、以多元方式向家長及社區居民宣導交通安全	是，方式及日期： 1、9/12學校日 2、LINE班級群組、北聰即時通臉書群組 3、 4、	如學校日、家長教學參觀日等
	12、學校建置交通安全教育網站連結於學校首頁並定期	是，瀏覽數：433	

	更新 建置交安網站於學校網站首頁，並依自我檢核表中的四個面向，依序建置各校之交安網站	
--	---	--

檢核項目與重點		學校自評	說明
二、教學與活動	1、有總體計畫課程或規劃各年級交通安全教育主題架構	是否已將交通安全教育發展為學校校訂課程，並經課發會審議通過：否 否	交安總體計畫應列入課發會、交通安全教育推動委員會、學年會議等各項會議中討論
	2、校本交通安全教育融入領域教學，並自編教案	是，適用年級/教案名稱 1. 國小\／多重障礙班級：安全過馬路 2. 國中：車輛慢看停，行人安全行 3. 高中：自行車及機車安全宣導	1.80%以上學生已實施交通安全課程，每學期2小時以上。 2.鼓勵多加利用交安課程模組教材，融入領域教學。
	3、課程內容以與學生相關的問題為主	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模組五大面向、行人安全過路口(含無號誌路口)、行人和乘客、大眾運輸、	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模組教材之架構分為五大面向： 1.危險感知能力、 2.用路倫理與責任、 3.步行與運具使用、 4.交通知能與科技運用、 5.交通事件應變
	4、運用交通安全資源進行教學(可複選)	交通部交通安全入口網站、 本局交通安全教育宣導入口網站、 本局製作的「交通安全電子書」、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道安系統查詢網「學校周邊肇事熱點」、 本市交通安全教材比賽成果、 各學習階段交通安全課程模組、	
	5、進行教學成效檢討	是，方式：學習單	如學習單、前後測、問答回饋
	6、配合地形地物設置交通標誌、標線、號誌等	是	應依道安委員會所公布之設置規則辦理，並注意標線、標誌及號誌之正確性。
	7、設置交通道路環境體驗區	是	
	8、利用學校周邊道路交通環境地圖或實地進行情境教學	是	如正確通過道路練習、秒數實測練習、愛心服務站體驗、標誌號誌、標線認識、或危險路段預防檢視等。
	9、製作社區交通安全地圖，並進行教學	是	內容涵蓋愛心服務站、導護崗哨、危險熱點等內容。
	10、依學校校本問題設計交通安全活動	是	
	11、活動方式多元有趣，且全校學生共同參與	活動名稱、辦理日期及參與學生數： 1. 交通安全宣導講座/114年10月28	

		日/60人 2、跨年走秀交通安全/114年12月31 日/200人 3、交通安全宣導戲劇表演/114年9月 30日/60人 4、	
12、	活動辦理之PDCA流程	實施計畫(P)(簽呈交通安全宣導計畫) 執行過程(D)(辦理交通安全宣導) 成效分析(C)(學生學習單、有獎徵答) 檢討改進(A)(依學生反應改進宣導方式及修正討論宣導內容。)	PDCA各欄位請文字 簡要敘述如何進行
13、	校外教學行前對車輛安全進行審核	是	
14、	舉辦行前說明會及逃生演練	行前說明會 播放大客車安全影片	每位學生參與為宜， 提升每生實際操作逃生門人數
15、	校外教學結束針對交通安全事項在檢討會中進行檢討	是	能依據交通安全向度 提出改善建議

檢核項目與重點		學校自評	說明
三、 交 通 安 全 與 輔 導	1、 詳細完整的學生通學方式資料	是	
	2、 學生路隊組織及短期補習班、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接送規劃運作良好	無	高中職組無課後照顧班之服務請勾無
	3、 校內人車動線規劃	校內動線為人車分道	
	4、 依據學校周邊交通情形及道路特性規劃校門口交通管制措施	是	
	5、 訂定交通服務隊或糾察隊選拔及表揚辦法，且有良好的訓練計畫與執行狀況。	否	
	6、 訂定導護工作實施要點及考核獎勵措施，且有良好的訓練計畫與執行狀況(含紀錄)	參與導護工作人力來源 學校教職員，人數：22 未辦理導護志工訓練 未給予導護志工獎勵	
	7、 統計學生有影響安全之違規行為，並進行輔導 1.請提供學生違規行為之調查方式，如線上表單、 口頭調查、紙本調查、其他...等。 2.違規行為泛指走廊奔跑、邊走邊滑手機、秒數不足強行過馬路...等。	調查方式：口頭調查、 常見違規行為： 1、走廊奔跑、邊走邊滑手機、秒數不足強行過馬路 2、 3、	
	8、 統計學生交通事故資料，並進行輔導	近3年交通零事故	
	9、 建立學區交通事故資料，並運用於宣教	是	可結合道安總動員查詢學校周邊肇事熱點，進行宣教
	10、 家長汽車、機車接送區規劃	分別設置家長汽車、機車接送區	
	11、 鼓勵學生步行一段路進出校園	是	透過步行檢視學生用路技能及減少汽機車接送道路壅塞問題
	12、 愛心服務站推廣、執行及考核	有愛心服務站3間，並有執行紀錄	愛心服務站間數為經過教育局審核通過之數量

檢核項目與重點			學校自評	說明
四、 創 新 與 重 大 成 效	1、	近3年獲臺北市或全國之交通安全獎項	無	
	2、	近3年之特殊、創新或優良事蹟 1.參加交通安全創意教學教材徵選 2.使用交通部交通安全課程模組教材 3.高中職組使用本市防制無照駕駛公版教案進行課程教學	請說明 1.是否實際運用交通部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模組教材進行教學 是 2.是否有將交安納入學校總體課程計畫的校訂課程(例如:放進多元選修、彈性課程....) 否 3.是否參加交通安全創意教學教材徵選 否 4.其他：	

自我檢核表填寫注意事項：

1. 請用勾選及文字描述方式進行自評
2. 需實質數字部分請統計本學年度統計量

承辦人：

主任：

校長：